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案

章程修订对照表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条款
1	**第一条** 为维护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一条** 为维护**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2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全称：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KAISER（CHINA）HOLDING CO.,LTD。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全称：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KAISER（CHINA）CULTURE CO.，LTD。**
3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4,237,786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8,590,270 元。**
4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生产、加工服装（皮革服装）、服饰、皮鞋、皮帽、皮包、玩具、钓鱼用具；服装、皮鞋、皮帽、皮包、皮料（羊皮、猪皮）、玩具、钓鱼用具的批发、零售（新设店铺应另行报批）、进出口业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产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以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商业活动；自有物业的出租；计算机软硬件的设计、技术开发及销售，网络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游戏软件的技术开发（涉限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之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生产、加工服装（皮革服装）、服饰、皮鞋、皮帽、皮包；服装、皮鞋、皮帽、皮包的批发、零售（新设店铺应另行报批）、进出口业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产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自有物业的出租；计算机软硬件的设计、技术开发及销售，网络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游戏软件的技术开发（涉限除外）；文化交流活动的组织和策划；多媒体文化产品设计制作；文学剧本创作；影视策划；影视文化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文化产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之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34,237,786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434,237,786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508,590,270**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508,590,270** 股，其他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股，其他种类股 0 股。	种类股 0 股。
6	**第四十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十二）审议批准第四十一条规定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银行融资、签订重大商业合同等事项；	**第四十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十二）审议批准第四十一条规定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银行融资、签订重大商业合同**、提供对外财务资助**等事项；
7	**第四十一条** 公司下述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银行融资、签订重大商业合同等事项，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定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银行融资、签订重大商业合同等事项。	**第四十一条** 公司下述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银行融资、签订重大商业合同**、提供对外财务资助**等事项，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被资助对象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或单笔或者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提供对外财务资助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十）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定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银行融资、签订重大商业合同**、提供对外财务资助**等事项。
8	**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银行融资、签订重大商业合同等事项；	**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银行融资、签订重大商业合同**、提供对外财务资助**等事项；
9	**第一百一十条** 公司下述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银行融资、签订重大商业合同等事项，授权董事会进行审批：	**第一百一十条** 公司下述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银行融资、签订重大商业合同**、提供对外财务资助**等事项，授权董事会进行审批：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八）签订单笔或者连续十二个月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以上 20%（不含本数）以下，或绝对金额 3000 万以上 5000 万元以下的重大商业合同； （九）根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定须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其他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银行融资、签订重大商业合同等事项。	（八）签订单笔或者连续十二个月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 20%（不含本数）以下，**或合同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总收入 30%以上，且**绝对金额 3000 万以上 5000 万元以下的重大商业合同； **（九）单笔或者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以上 10%（不含本数）以下，且绝对金额 3000 万以上 5000 万元以下的对外财务资助；** （十）根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定须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其他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银行融资、签订重大商业合同**、提供对外财务资助**等事项。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郑合明

2016 年 7 月 18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